

# 亞洲大學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92年8月25日92學年度上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0年2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6年4月28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13年4月30日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 亞洲大學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(以下稱簡稱本系)，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第二條，成立本系課程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。本委員會組織章程依本校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訂定之。

第二條 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系主任擔任，委員由本系助理教授(含)以上專任教師代表三至七人組成。開會時，得邀請經驗豐富之他校專家學者、產業界代表若干人及學生代表至少一人參與。工作職掌如下：

- 一、根據系基本素養/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畢業門檻之訂定。
- 二、系定必選修研議審訂。
- 三、與其他教學單位協調共同課程事宜。
- 四、本系教學品質改進之檢討與研究相關事宜。
- 五、審核本系教師專長與所開設課程是否相符。
- 六、審核本系教師所授課程大綱之內容與系(所、學程)設定之教育目標是否相符。
- 七、其他有關課程之協調、整合、改進等事宜。
- 八、本系之課程規劃，應依據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；本委員會開會前並應先蒐集他校相關資訊、了解師生、畢業生及其雇主對課程之意見，作為課程規劃之參考。

第三條 本會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，於每學期第七週前召開審議完成並將會議資料逕提院級課程委員會。

第四條 系課程委員會議應經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，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。

第五條 本會邀請出席之他校學者及業界代表，得發給出席費及交通費。

第六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七條 本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